证券代码:002591　证券简称:恒大高新　公告编号:2026-003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3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会议通知及议案已于2026年3月7日通过书面、传真或电子邮件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星河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亲自参会董事7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充分讨论后,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审议表决的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及为公司和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满足公司日常运营及未来发展需求,拓宽融资途径并降低成本,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及子公司计划在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在授信额度内,公司可根据经营需求灵活调配与各下属公司及授信银行间的授信金额,实现额度共享。具体授信细节,包括品种、额度、利率及费用标准,将依据公司与金融机构最终签署的协议确定。此外,在授信额度范围内,公司将依据实际情况及金融机构要求,采取多种担保方式。

2026年度拟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且单笔担保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上述担保包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江西恒大声学技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大声学”)、江西恒大高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大高科”)、江西恒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大新能源”)、江西恒大智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大智造”)、福建省宁德恒茂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德恒茂”)等担保、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子公司为公司担保及前述复合担保等。担保种类包括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股权质押、资产抵押及质押、留置、定金及前述复合担保等,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银行授信、贷款、保函、保理、开立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信托融资、融资租赁、债权转让等。

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期限内,授信及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担保事项将由董事长在授权额度范围内决定,并负责签署相关担保协议。同时,董事长可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需求,灵活调配各子公司在董事会批准的总担保额度内的具体担保份额,任一时点的新增担保不得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额度,且在调配发生时,担保对象不能是资产负债率达到70%以上的子公司。如子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达到70%以上,需按规定单独履行相应审议程序。

截至2025年9月30日,恒大声学资产负债率32.58%,恒大高科负债率55.80%,恒大新能源负债率50.70%,恒大智造负债率41.71%,宁德恒茂负债率2.97%,恒大高新负债率24.80%,本次担保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及为公司和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十四

证券代码:002591　证券简称:恒大高新　公告编号:2026-004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及为公司和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及为公司和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综合授信及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日常运营及未来发展需求,拓宽融资途径并降低成本,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及子公司计划在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在授信额度内,公司可根据经营需求灵活调配与各下属公司及授信银行间的授信金额,实现额度共享。具体授信细节,包括品种、额度、利率及费用标准,将依据公司与金融机构最终签署的协议确定。此外,在授信额度范围内,公司将依据实际情况及金融机构要求,采取多种担保方式。

2026年度拟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且单笔担保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上述担保包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江西恒大声学技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大声学”)、江西恒大高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大高科”)、江西恒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大新能源”)、江西恒大智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大智造”)、福建省宁德恒茂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德恒茂”)等担保、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子公司为公司担保及前述复合担保等。担保种类包括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股权质押、资产抵押及质押、留置、定金及前述复合担保等,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银行授信、贷款、保函、保理、开立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信托融资、融资租赁、债权转让等。

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期限内,授信及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担保事项将由董事长在授权额度范围内决定,并负责签署相关担保协议。同时,董事长可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需求,灵活调配各子公司在董事会批准的总担保额度内的具体担保份额,任一时点的新增担保不得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额度,且在调配发生时,担保对象不能是资产负债率达到70%以上的子公司。如子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达到70%以上,需按规定单独履行相应审议程序。

截至2025年9月30日,恒大声学资产负债率32.58%,恒大高科负债率55.80%,恒大新能源负债率50.70%,恒大智造负债率41.71%,宁德恒茂负债率2.97%,恒大高新负债率24.80%,本次担保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江西恒大声学技术工程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江西恒大声学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枫林大道

3.设立时间:2006年12月25日

4.注册资本:6,500万元

5.法定代表人:杨健

6.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100796959072 9

8.经营范围:噪音污染防治,建筑声学材料及产品的生产销售,综合技术服务,工程施工,装饰工程、钢结构工程;音响灯光工程的设计、施工,机械非标产品、仪器仪表、微电子产品设计、加工、安装,环保材料、建筑装饰材料、金属材料、机电产品、五金交电、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百货的批发、零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以上项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需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与本公司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0.恒大声学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恒大声学总资产4,142.87万元,所有者权益3,237.66万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59.83万元,净利润-1,592.32万元。(以上数据经过审计)

截止2025年9月30日,恒大声学总资产4,696.80万元,所有者权益3,166.81万元,202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696.49万元,净利润-70.85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江西恒大高新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江西恒大高新科技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庐北路88号恒大行政大楼第二层

3.设立时间:2017年9月1日

4.注册资本:5,000万元

5.法定代表人:淦家铨

6.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106MA368EKG8R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特种设备制造,船舶改装,船舶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在许可有效期内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和许可期限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喷涂加工,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制造,减振降噪设备制造,噪声与振动控制服务,表面功能材料销售,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服务消费机器人制造,服务消费机器人销售,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消防技术服务,消防器材销售,安全、消防用金属制品制造,进出口代理,船用配套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海水淡化处理,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与本公司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0.恒大高科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恒大高科总资产6,466.95万元,所有者权益2,670.41万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912.95万元,净利润-474.40万元。(以上数据经过审计)

截止2025年9月30日,恒大高科总资产6,149.55万元,所有者权益2,718.15万元,202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827.24万元,净利润47.74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江西恒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江西恒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区金庐北路88号三楼

3.设立时间:2012年6月7日

4.注册资本:5,000 万元

5.法定代表人:周建

6.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106596545414 1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节能管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余热发电关键技术研发,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机械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国内贸易代理,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充电桩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与本公司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0.恒大新能源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恒大新能源总资产1,970.08万元,所有者权益1,199.15万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26.96万元,净利润9.26万元。(以上数据经过审计)

截止2025年9月30日,恒大新能源总资产2,448.39万元,所有者权益1,206.94万元,202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75.83万元,净利润7.79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四)江西恒大智造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江西恒大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庐北路88号恒大行政大楼

3.设立时间:2021年3月30日

4.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5.法定代表人:赵韩飞

6.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106MA3ABQ846J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特种设备设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业机器人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销售,增材制造装备销售,增材制造装备制造,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五金产品零售,增材制造,3D打印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特种设备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9.与本公司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0.恒大智造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恒大智造总资产4,538.49万元,所有者权益1,813.28万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4.45万元,净利润-61.08万元。(以上数据经过审计)

截止2025年9月30日,恒大智造总资产8,470.91万元,所有者权益4,937.61万元,202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538.49万元,净利润-144.80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五)福建省宁德恒茂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福建省宁德恒茂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福建省宁德市福安市湾坞镇新兴路10号

3.设立时间:2014年10月21日

4.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5.法定代表人:冉建林

6.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981315541696 9

8.经营范围:能源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工业余热发电、废气净化回收节能环保项目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工程设计及工程总承包;可再生资源发电、发热的技术服务、投资及投资管理;机电设备及配件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与本公司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0.宁德恒茂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宁德恒茂总资产6,957.64万元,所有者权益6,286.94万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389.63万元,净利润358.66万元。(以上数据经过审计)

截止2025年9月30日,宁德恒茂总资产6,577.21万元,所有者权益6,381.56万元,202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2,380.38万元,净利润94.62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六)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南昌市高新区金庐北路88号

3.设立时间:1994年9月1日

4.注册资本:30,019.9484万元人民币

5.法定代表人:朱星河

6.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106613024646A

8.经营范围:工业设备特种防护及表面工程、硬面技术服务(凭资质证经营);金属热喷涂、高温远红外、高温抗蚀耐磨等涂抹料、特种陶瓷、耐磨衬里材料、耐火材料、捣打料、高温胶泥、尼龙、超高分子量聚乙烯衬板、防腐涂料等新材料的生产;装饰装修工程;钢结构工程;环保工程;国内贸易;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物业管理;食品的生产及销售;机械产品的制造及销售;余热发电关键技术研发;余热余压余气利用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管理服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发电、输电、供电业务;特种设备销售;普通阀门和旋塞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出租;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服务;特种设备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经查询,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0.恒大高新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恒大高新总资产87,070.93万元,所有者权益66,642.39万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4,015.39万元,净利润-1,160.37万元。(以上数据经过审计)

截止2025年9月30日,恒大高新总资产88,185.98万元,所有者权益66,314.32万元,202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22,578.72万元,净利润-285.89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申请的综合授信及担保事项是在综合考虑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而作出的,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资产信用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担保事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担保契合公司主营业务的整体发展需求,对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无负面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本次担保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规要求。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1.本次担保获得批准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总担保额度为 13,920.61万元人民币(含本次),占公司2024年经审计净资产的20.89%;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3,420.61万元人民币,占公司2024年经审计净资产的5.13%。

2.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500万元人民币,占公司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 0.76%。

3.截止目前,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担保金额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993　证券简称:马应龙　公告编号:临2026-001

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部分子公司担保额度使用期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延长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马应龙大药房、马应龙物流、马应龙医管的担保额度使用期限至2026年4月30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10,065.6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48%。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前期担保情况

2025年4月1日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应龙”或“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为子公司提供合计29,000万元(含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下同)的担保额度,使用期限为2025年4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日披露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01)、《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05)。

(二)本次变化情况

为保障子公司业务顺利开展,2026年3月12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部分子公司担保额度使用期限的议案》,将马应龙大药房、马应龙物流、马应龙医管的担保额度使用期限延长至2026年4月30日。除担保期限调整外,其他均不变,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调整后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额度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马应龙	马应龙大药房	100%	29.92%	2,073.61	5,000	1.23%	延长至2026年4月30日	否
	马应龙物流	100%	57.17%	6,992.05	8,000	1.97%		否
	马应龙医管	95.77%	10.56%	1,000.00	2,000	0.49%		否
合 计				10,065.66	15,000	3.69%	/	/

注:1、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为2025年3季度末数据。

2、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为公司2024年经审计数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武汉马应龙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7722738752 7

2、成立时间:2000年7月3日

3、注册地址:武汉市青山区和平大道932号三层、四层、五层

4、法定代表人:宋志奇

5、注册资本:8,725万元

6、主营业务:从事医药零售。

7、与本公司的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8、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4,375.50	24,261.50
净资产	17,082.26	16,615.68
项目	2025年前三季度(未经审计)	2024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33,185.69	52,118.74
净利润	466.57	783.91

(二)武汉马应龙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783188352 5

2、成立时间:2006年4月25日

3、注册地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南园四路8号马应龙研发创新制造基地2号厂房701室

4、法定代表人:孔国强

5、注册资本:15,000万元

6、主营业务:从事中、西药及医疗器械等的代理、销售及配送。

7、与本公司的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8、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2,441.02	30,748.39
净资产	13,893.95	11,131.17
项目	2025年前三季度(未经审计)	2024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54,749.31	78,477.84
净利润	262.79	290.92

(三)马应龙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555016233Q

2、成立时间:2010年5月19日

3、注册地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南工业园关南四路8号中试基地大楼

4、法定代表人:夏有章

5、注册资本:8,000万元

6、主营业务:从事医疗机构的投资与运营等。

7、与本公司的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合计持有其95.77%的股份。

8、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3,097.64	22,032.11
净资产	20,658.41	20,661.55
项目	2025年前三季度(未经审计)	2024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318.24	373.62
净利润	-3.14	55.49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马应龙大药房

1、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武汉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同意为马应龙大药房与华夏银行武汉分行在2025年3月24日至2026年3月24日期间内连续签订的多个银行承兑协议,提供3,500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且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2、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以下简称“平安银行武汉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同意为马应龙大药房与平安银行武汉分行在2025年9月17日至2026年9月16日期间内因业务办理而签署的一系列合同或债权债务文件,以及双方签署的合同编号为平银武营业部综字20250725第001号的综合授信额度合同,提供1,500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且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二)马应龙物流

1、公司与平安银行武汉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同意为马应龙物流与平安银行武汉分行在2025年6月25日至2026年6月24日期间内因业务办理而签署的一系列合同或债权债务文件,以及双方签署的合同编号为平银武营业部综字20250623第001号的综合授信额度合同,提供3,000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且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

2、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签署了资产池业务合作协议,公司为马应龙物流在担保额度有效期内使用该资产池业务服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本金不超过5,000万元的连带保证担保。

(三)马应龙医管

公司与华夏银行武汉分行签署了保证合同,同意为马应龙医管与华夏银行武汉分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为WHZX421012025005 1)提供1,000万元的保证担保,期限自2025年8月21日始至2026年8月21日止,且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马应龙医管以其持有的其他公司股权提供股权质押反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公司延长子公司马应龙大药房、马应龙物流、马应龙医管的担保额度使用期限,旨在保障其日常经营及业务持续稳定发展。前述子公司经营情况正常,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债务偿还能力,担保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2026年3月12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部分子公司担保额度使用期限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延长部分子公司担保额度使用期限,有利于保障子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持续稳定发展,担保风险整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10,065.6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48%,且均为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事项。除上述担保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4日

证券代码:688816　证券简称:易思维　公告编号:2026-002

易思维(杭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募集资金项目周期: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规划,公司募投项目拟分三年投入。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且上述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同时可按募投项目资金需求随时赎回或支取,提前赎回或支取仅损失一定收益。

● 现金管理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该额度是现金管理上限金额,随着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金额会相应减少。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易思维(杭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批。保荐人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对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额
1	机器视觉产品产业化基地项目	70,509.94	70,509.94
2	机器视觉研发中心项目	40,921.52	40,921.52
3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合计		121,431.46	121,431.46

(一)机器视觉产品产业化基地项目

1、项目投资概算本项目预计总投资70,509.94万元,项目投资概算及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投资构成	投资金额(万元)	投资占比(%)
1	建筑工程费	46,963.42	66.61
2	设备购置及安装投资	6,168.00	8.75
3	工程建设投资及其他费用	4,870.12	6.91
4	预备费	2,825.08	4.01
5	铺底流动资金	9,683.32	13.73
6	项目总投资	70,509.94	100.00

2、项目周期和时间进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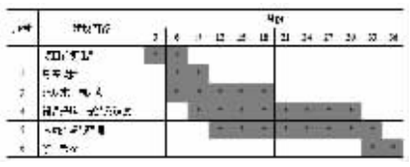

(二)机器视觉研发中心项目

1、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预计总投资40,921.52万元,项目投资概算及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投资构成	投资金额(万元)	投资占比(%)
1	设备及软件购置款	3,787.16	9.25
2	研发人员工资及检测认证费	36,945.00	90.28
3	预备费	189.36	0.46
4	总投资	40,921.52	100.00

2、项目周期和时间进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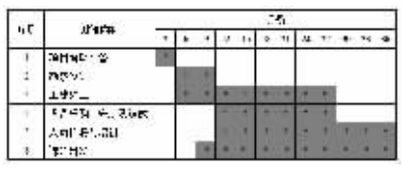

二、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资产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计划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易思维(杭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791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00万股,发行价格55.9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39,875.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8,208.29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6年2月6日出具了《易思维(杭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2026〕53号)。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与保荐人、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额
1	机器视觉产品产业化基地项目	70,509.94	70,509.94
2	机器视觉研发中心项目	40,921.52	40,921.52
3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合计		121,431.46	121,431.46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超过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的部分为超募资金,超募资金为 6,776.83 万元(以上数据如有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四)投资方式

1、投资品种

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2、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财务人员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委托投资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3、投资额度及期限

本次现金管理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4、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5、现金管理收益分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审议程序

2026 年3月12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保荐人对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为控制风险,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

3、公司财务部安排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进度、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募集资金,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同时可按募投项目资金需求随时赎回或支取,提前赎回或支取仅损失一定收益。

(二)公司拟采取的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现金管理产品进行相应会计核算。

六、保荐人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保荐人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易思维(杭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4日

证券代码:603125　证券简称:常青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5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532008332,发证时间2025年12月19日,证书有效期三年。

本次系公司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满后进行的重新认定,根据国家相关规定,公司再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三年内将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2025年已根据相关规定按照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进行财务核算,因此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4日

证券代码:600850　证券简称:电科数字　编号:临2026-008

中电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延期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电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将于2026年3月16日任期届满。鉴于公司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工作尚未完成,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相关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将适当延期,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相应顺延。公司将尽快推进本次换届选举工作,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在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职责。公司董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运营。

特此公告。

中电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453　证券简称:华软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1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检修暨复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13日披露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停产检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公司接到控股子公司山东天安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天安化工”)关于其停产的通知,天安化工根据企业年度检修计划,为保障生产设备安全稳定有效运行,决定停产检修。

截至本公告日,天安化工上述相关工作已完成,并已恢复正常生产作业。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信息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686　证券简称:亿利达　公告编号:2026-005

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延期换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26年3月15日届满。鉴于公司董事会换届工作尚在筹备中,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相关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将延期换届,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将相应顺延